

# 中国—中亚峰会西安宣言 全文(三)

## 达成15点重要协议

各方愿推动在荒漠化土地和盐碱地治理开发、节水灌溉、病虫害防治、畜牧兽医等领域开展技术与人才交流合作，增强农业系统可持续发展韧性。

各方欢迎2023年在乌兹别克斯坦举行国际粮食安全会议的倡议，注意到在气候变化背景下于2023年3月9日至10日在阿什哈巴德举行的国际粮食安全合作会议成果。

各方重申愿共同努力保障气候变化条件下的粮食安全，指出以保护生物多样性、合理利用水资源和土地资源等更加生态的方式开展农业的重要性。

各方指出共同完善在减少贫困、提高就业、增加收入和创造劳动岗位等方面政策的重要性，愿加强上述领域合作，出台有效社会帮扶政策，开展专家和业务交流。

**九、各方支持建立中国—中亚能源发展伙伴关系，扩大能源全产业链合作，进一步拓展石油、天然气、煤炭等传统能源领域合作，加强水力、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合作，深化和平利用核能合作，实施绿色技术、清洁能源等项目，践**

**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各方指出稳定的能源供应对发展经贸投资合作的重要性，支持加快中国—中亚天然气管道D线建设。

各方指出，能源合作是本地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各方注意到关于制定旨在发展低碳能源的联合国战略，以及在联合国主导下制定优先发展氢能国际合作路线图的倡议。

**十、各方愿继续巩固教育、科学、文化、旅游、考古、档案、体育、媒体、智库等人文合作，推动地方省州(市)交流，促进更多地方结好，丰富青年交流形式，开展联合考古、文化遗产保护修复、博物馆交流、流失文物追索返还等合作。**

中方邀请中亚五国参与实施“文化丝路”计划，促进民心相通。

各方指出进一步加强旅游合作和共同制定中国—中亚旅游线路的重要性。

各方认为应进一步深化卫生医疗合作，推进中医药中心建设，开展草药种植及加工合作，打造“健康丝绸之路”。

各方指出在生物

安全、危险传染病预防等领域扩大合作的重要性，支持关于在联合国主导下建立国际生物安全多边专门机构的倡议。

各方强调加强人文合作、促进民心相通具有重要意义，欢迎中国同中亚国家人民文化艺术年暨中国—中亚青年艺术节启动。

各方支持推动高校和大学生交流，支持举办青年文化节、论坛和体育赛事。

各相关方将积极推动互设文化中心。中方愿继续向中亚国家提供政府奖学金名额，组织相关领域专业人才赴华参训、进修和交流。各方愿促进“鲁班工坊”职业教育发展。

各方鼓励拓展人工智能、智慧城市、大数据、云计算等高新技术领域合作。

**十一、各方重申《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巴黎协定》作为国际社会合作应对气候变化的主渠道地位和基本法律遵循，强调各国应恪守《公约》及其《巴黎协定》目标、原则和制度框架，特别是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推动《巴黎协定》全面有效实施，共同构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气候治理体系。**

各方支持在气候变化适应和可持续发展领域开展更紧密的合作，强调共同实施绿色措施是减缓气候变化影响的有效途径。

各方愿加强应急管理部门协作，深化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以及地震科学技术等领域交流合作。

中方欢迎2022年7月21日在吉尔吉斯斯坦乔蓬阿塔举行的中亚国家元首协商会晤上通过的中亚《绿色议程》地区方案，各方支持实施绿色技术领域的地区计划和项目。

各方指出，2021年11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41届大会通过的由吉尔吉斯斯坦提交的“加强山地冰川监测研究”决议、第76届联合国大会关于宣布2022年为“国际山地可持续发展年”的决议及第77届联合国大会“山地可持续发展”决议宣布在2023年至2027年实施《山区发展五年纲要》具有重要意义，高度评价2022年9月19日在纽约举行的山地可持续发展高级别会议对加强山地议题国际合作与落实的重要作用。

各方指出，塔吉克斯坦提交的关于宣布2025年为国际冰川

保护年的联合国大会决议具有重要意义，高度评价2023年3月22日至24日由塔吉克斯坦和荷兰在纽约联合主办的联合国水事会议。

各方欢迎关于在阿什哈巴德建立由联合国主导的中亚气候技术地区中心并将其作为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影响技术转让平台的倡议。

各方注意到乌兹别克斯坦倡议的关于宣布咸海地区为生态创新和科技区联大特别决议的重要性。

各方注意到关于在阿拉木图建立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中亚及阿富汗地区中心的倡议。

**十二、各方认为，一个稳定、发展和繁荣的中亚符合六国和世界人民的共同利益。**

各方强烈谴责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愿合力打击“三股势力”、毒品走私、跨国有组织

犯罪、网络犯罪等活动，加强重点项目、大型活动安保经验交流，保障战略性合作项目安全稳定运营，共同应对安全威胁。

各方注意到2022年10月18日至19日在塔吉克斯坦杜尚别举行了“打击恐怖主义